

高平市人民政府办公室文件

高政办发〔2021〕20号

高平市人民政府办公室 关于市政府市长副市长党组成员工作分工的 通 知

开发区管委会, 各乡(镇)人民政府, 各街道办事处, 市直及驻高各单位:

因人事调整和工作需要, 结合全市党政及事业单位机构改革情况, 经2021年5月27日市政府第3次常务会议研究, 决定对市政府市长、副市长、党组成员工作分工进行调整, 具体如下:

原健市长:主持市人民政府全面工作。

王志红常务副市长:负责市人民政府及市安委会常务工作。负责发展改革、国企国资监管、国有资本运营、财税、统计、应急管理、安全

生产、大数据应用、行政审批、营商环境、政务公开、能源产业、开发区、消防等方面的工作。

分管：市政府办公室(市政府外事办公室、台港澳事务办公室)，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(市粮食局)，市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局，市应急管理局(市地方煤矿安全监督管理局)，市统计局，市行政审批服务管理局(市政务信息管理局)，市能源局，高平经济技术开发区，市项目推进中心，科兴集团，源野煤业有限公司，高平市太焦城际铁路建设协调领导小组办公室。

协助市长联系市财政局，市审计局，市国有资本投资运营集团有限公司。

联系：市委机构编制委员会办公室，市委老干部局，市委党史研究室(市地方志研究室)，市档案馆，市直属机关事务服务中心，国家税务总局高平市税务局，晋能控股煤业集团公司晋城事业部，晋能控股煤业集团晋城公司，晋能控股装备制造集团公司，兰花集团(兰花科创)，晋能控股煤业集团晋城高平公司，市消防救援大队，郑太高铁高平东站。

完成市长交办的其他工作。

邢军军副市长：负责民营经济、招商引资、扩大开放、金融保险、民族宗教等方面的工作。

分管：市民营经济发展促进局，市金融发展中心，市中小企业发展促进中心(市民营经济发展促进中心)，市投资促进中心。

联系：市民族宗教事务局，市工商业联合会，市归国华侨联合

会,银保监局晋城分局高平组,人行高平支行,中央、省、晋城市金融机构驻高平分支机构,各民主党派。

完成市长交办的其他工作。

陈占光副市长:负责公安、司法、信访、维稳、道路交通安全、人民武装等方面的工作。

主管:市公安局。

分管:市司法局(市社区矫正管理局),市信访局。

联系:市人武部,市法院,市检察院,市武警中队。

完成市长交办的其他工作。

李琳副市长:负责住房和城乡建设、城市管理、交通运输、人民防空、文化旅游和康养等方面的工作。

分管: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(市人民防空办公室),市城市管理局(市城市管理综合行政执法局),市交通运输局,市文化和旅游局(市文物局),市城建投资集团有限公司,市融媒体中心(广播电视台)。

联系:市文明办,市互联网信息办公室,市党群服务中心,市文学艺术工作者联合会,市新闻出版局,市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,高平公路管理段,省运高平分公司,高平火车站,高沁高速公路管理处,长晋高速公路公司。

完成市长交办的其他工作。

柴应龙副市长:负责民政、水务、农业农村、乡村振兴、扶贫、林业、畜牧管理、农机管理、退役军人事务、农村人居环境整治等方面的工作。

分管：市民政局，市水务局，市农业农村局（市扶贫开发办公室），市林业局，市退役军人事务局，市畜牧兽医服务中心，市供销合作社联合社。

联系：市气象局。

完成市长交办的其他工作。

张弩副市长：负责工业经济、市场监管等方面的工作。

分管：市工业和信息化局（市商务局），市市场监督管理局，市城镇集体工业联合社。

联系：国网高平市供电公司，市烟草专卖局，高平市邮政公司，中石化山西晋城高平分公司，中石油山西晋城高平分公司，中国移动高平分公司，中国联通高平分公司，中国电信高平分公司。

完成市长交办的其他工作。

焦碧琦副市长：负责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、教育、卫生健康、体育、医疗保障、卫生城市创建等方面的工作。

分管：市教育局（市科学技术局），市卫生健康和体育局，市医疗保障局，市红十字会。

协助市长联系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。

联系：市总工会，共青团高平市委委员会，市妇女联合会，高平中专，市残疾人联合会，市科学技术协会，山西新华书店集团高平有限公司。

完成市长交办的其他工作。

杨积才党组成员：负责自然资源、生态环境等方面的工作，以及

高铁新区、开发区配套基础设施建设工作。

分管：市自然资源局(市规划局)，市生态环境保护委员会办公室。

联系：晋城市生态环境局高平分局。

完成市长交办的其他工作。

张建明党组成员、市政府办公室主任：协助市长处理市人民政府日常工作，主持市政府办公室工作。负责外事工作。

联系：市政府新闻办公室。

完成市长交办的其他工作。

高平市人民政府办公室

2021年5月27日

(此件公开发布)

抄送：市委办公室，市人大常委会办公室，市政协办公室，市纪委监委，市法院，市检察院，市人武部，各人民团体，各新闻单位。

高平市人民政府办公室

2021年5月27日印发